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8

部门名称：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白塔镇主要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夯实基层政权，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强化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乡风文明等方面履行职能。白塔镇党委、人大、政府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

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部门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部门（以下简称“部门”）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注：1、部门基本性质分为行政部门、参公事业部门、财政补助事业部门、经费自理事业部门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部门，因此，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1.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3		三、国防支出	34	6.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7.8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7.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16.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5.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65.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65.61	总计	62	1865.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5.61	186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90	701.90					
20101	人大事务	5.20	5.20					
2010108	人大代表工作	5.20	5.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2.70	692.7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00	4.00					
203	国防支出	6.00	6.00					
20306	国防动员	6.00	6.00					
2030607	民兵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6	3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16	3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6	3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56	114.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56	114.5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4.56	114.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84	87.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7.84	87.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7.84	8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60	5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60	57.60					
2120104	城管执法	57.60	57.60					
213	农林水支出	816.88	816.88					
21301	农业农村	56.95	56.95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6.95	56.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57.93	757.93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17.00	117.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40.93	64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7	4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7	4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7	4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5.61	888.09	977.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90	692.70	5.20			
20101	人大事务	5.20		5.20			
2010108	人大代表工作	5.20		5.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692.70	692.7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2.70	692.7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00		4.00			
203	国防支出	6.00		6.00			
20306	国防动员	6.00		6.00			
2030607	民兵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6	3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16	3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2.16	3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56	114.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56	114.5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4.56	114.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84		87.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7.84		87.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7.84		8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60		5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60		57.60			
2120104	城管执法	57.60		57.60			
213	农林水支出	816.88		816.88			
21301	农业农村	56.95		56.95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	56.95		56.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57.93		757.93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	117.00		117.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	640.93		64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7	4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7	4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7	4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1	186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01.90	701.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3		三、国防支出	35	6.00	6.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32.16	32.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4.56	11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7.84	87.8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6	5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16.88	816.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67	48.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5.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65.61	1865.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			63				
总计	32	1865.61	总计	64	1865.61	186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65.61	888.09	977.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90	692.70	5.20
20101	人大事务	5.20		5.20
2010108	人大代表工作	5.20		5.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2.70	692.70	
2010301	行政运行	692.70	692.7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01	行政运行	4.00		4.00
203	国防支出	6.00		6.00
20306	国防动员	6.00		6.00
2030607	民兵	6.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6	32.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16	3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2.16	3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56	114.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4.56	114.5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4.56	114.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84		87.8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7.84		87.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7.84		87.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60		57.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60		57.60
2120104	城管执法	57.60		57.60
213	农林水支出	816.88		816.88
21301	农业农村	56.95		56.95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6.95		56.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0		2.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57.93		757.93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17.00		117.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40.93		640.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7	4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7	4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7	4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2023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65.61 万元。总收支较 2022 年增加 133.29 万元，增加 7.69%，主要是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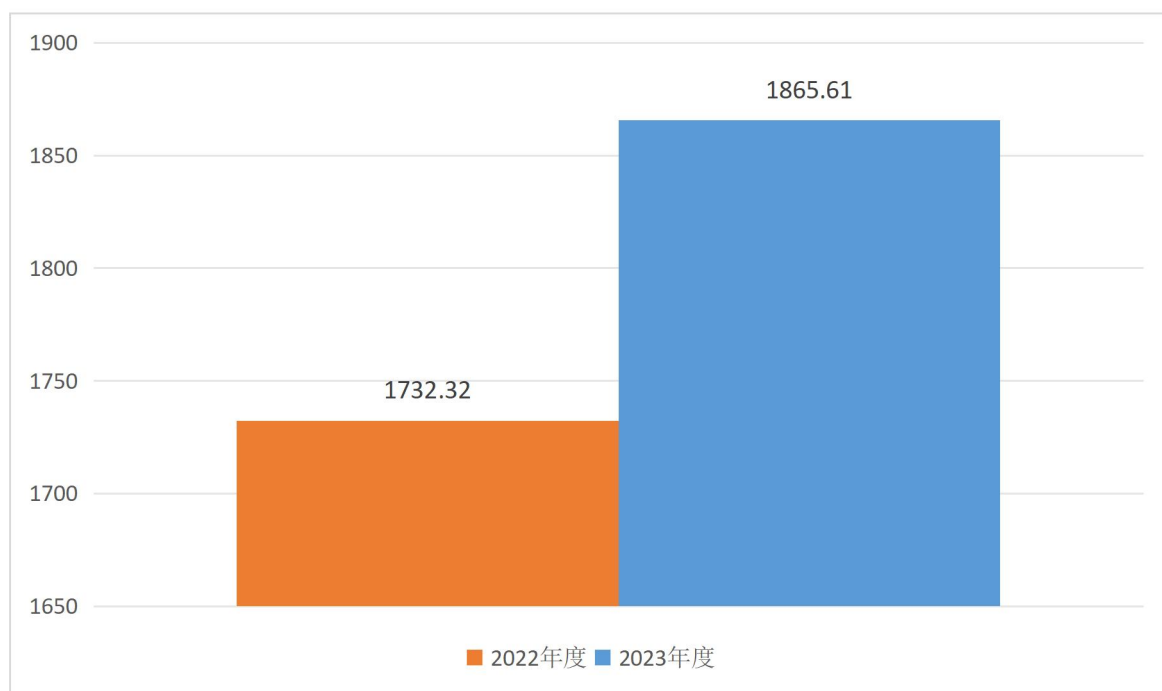


图 1：2022-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1865.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65.6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865.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8.09 万元，占 47.60%；项目支出 977.52 万元，占 52.4%。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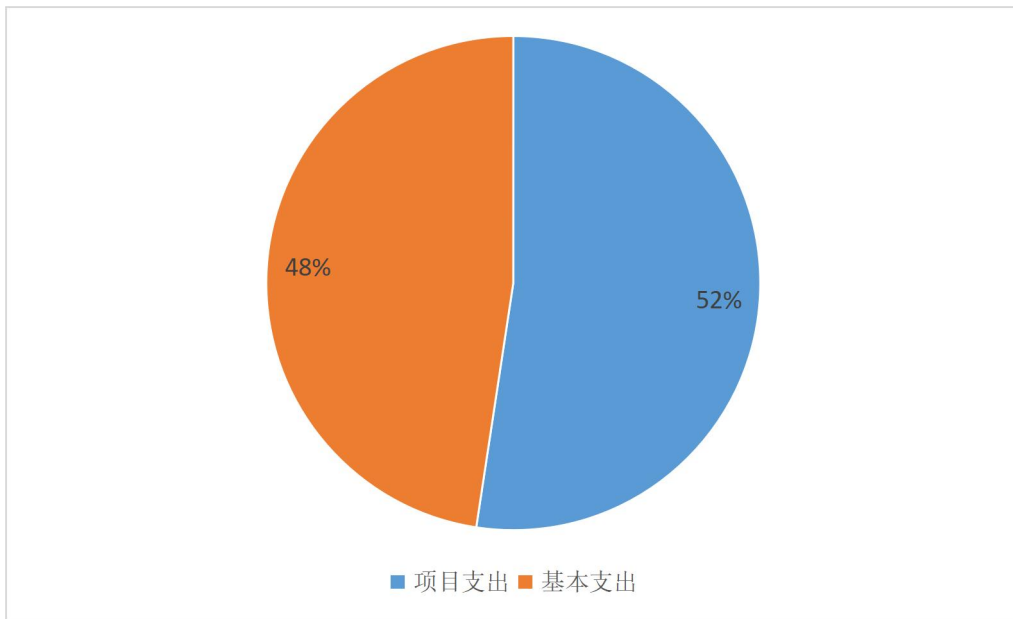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65.61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33.29 万元，增长 7.69%，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本年支出 1865.61 万元，增加 133.29 万元，增长 7.69x%，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65.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29 万元；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本年支出 1865.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29 万元，增长 7.69%，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

2. 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 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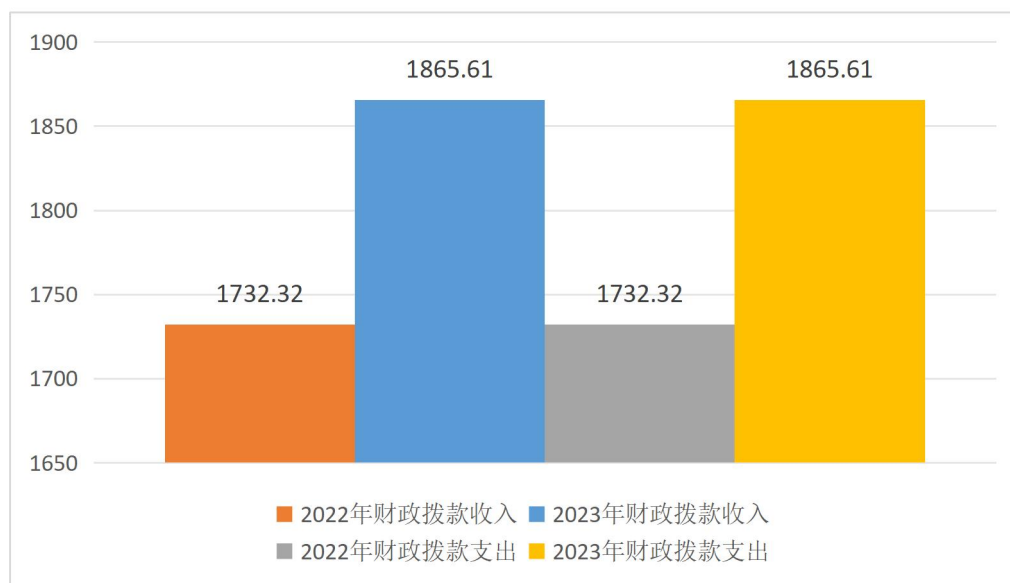


图 3：2022-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6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5.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本年支出 186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5.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5.57 万元，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以及工资正常调薪；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5.57 万元，主要是新增革命老区-显德汪村道路罩面工程

以及工资正常调薪。

- 2. 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 3. 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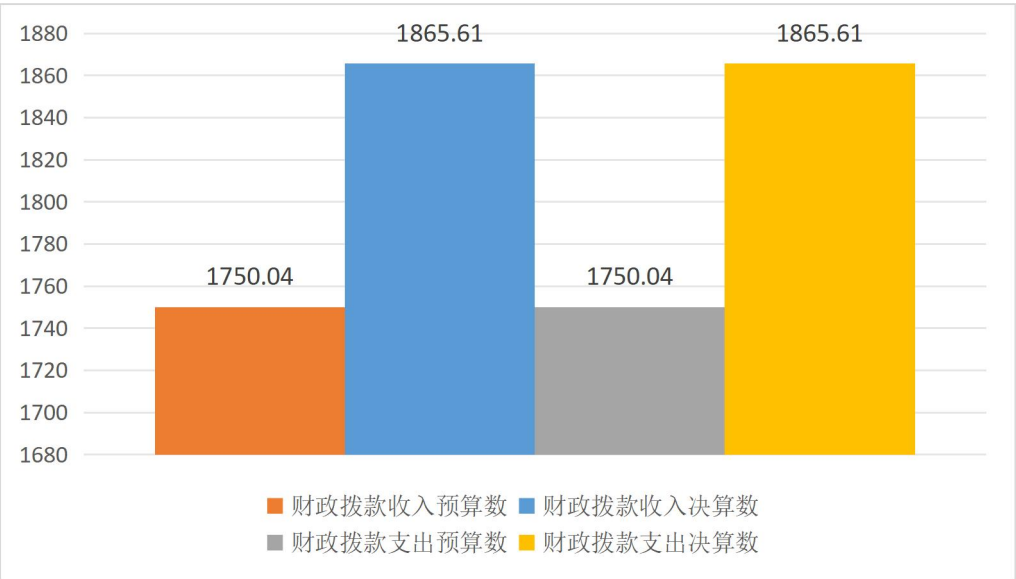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65.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01.90 万元，占 37.6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日常办公运作等支出；国防支出 6.00 万元，占 0.32%，主要用于基层武装工作的规范化建设；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16 万元，占 1.72%，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114.56 万元，占 6.14%，主要用于落实补助经费人员工资待遇；节能环保支出 87.84 万元，占 4.71%，主要用于保障环保人员的工资待遇，确保乡镇环境卫生、安全和可

持续性；城乡社区支出 57.60 万元，占 3.09%，主要用于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农林水支出 816.88 万元，占 43.79%，主要用于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及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住房保障（类）支出 48.67 万元，占 2.61%；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8.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70.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7.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俭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减少了相关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俭，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部门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公车费用统一报市公车办支出；较上年减少 0.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公车费用统一报市公车办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公车改革全面落实，进一步加强了公务用车管理，尽量降低公务用车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公车费用统一报市公车办支出；较上年减少 0.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公车费用统一报市公车办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的有关规定，减少接待费用；与上年

度持平，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的有关规定，减少接待费用。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36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92.56 万元，降低 44.09%。主要原因是镇厉行节俭，减少办公成本。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保洒水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977.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

额的 100%。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及绩效自评，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及绩效自评。

组织对“人大代表及群众团体事务”、“基层武装”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7.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调查问卷情况等要求进行综合评价、绩效评价标准均达到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人大代表项目及基层武装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人大代表及群众团体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大代表及群众团体事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2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本辖区内人民代表大会监管及各项工作任务，监督宪法和法律实施；二是完成本辖区内团委妇联各项工作任务。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完成率为 100%。

市级部门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专项）名称	人大代表及群众团体事务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9.20	到位数：	9.20	执行数：	9.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0	其中：财政资金	9.20	其中：财政资金	9.2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本辖区内人民代表大会监管及各项工作任务，监督宪法和法律实施。完成辖区妇联团委各项工作。			按进度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站长副站长站员各 1 名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人大联络站，团委妇联工作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时效指标	完成本年人大联络站的工作要求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支出各项费用		及时支付	已支付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 95 百分比	95	10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 95 百分比	95	10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2、基层武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层武装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基层武装工作的规范化建设。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完成率为 100%。

市级部门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专项）名称	基层武装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6.00	到位数：	6.00	执行数：	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强扎实推进末端落实、做好基层武装工作。			做好辖区内所属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的民兵编组、训练、政治教育及参建工作做好民兵干部的配备工作，带领民兵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兵人数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质量指标	武装工作完成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时效指标	国防教育及时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成本指标	武装工作所需要资金		及时支付	已支付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和稳定基层武装工作正常运行		≥ 95 百分比	95	10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 95 百分比	95	10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3、节能环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节能环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7.84 万元，执行数为 87.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环保人员的工资待遇，确保乡镇环境卫生、安全和可持续性。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完成率为 100%。

市级部门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专项）名称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87.84	到位数：	87.84	执行数：	87.8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7.84	其中：财政资金	87.84	其中：财政资金	87.84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等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各项工作更快更好发展。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等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各项工作更快更好发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时效指标	奖金、津贴发放及时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成本指标	工资成本		及时支付	已支付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 95 百分比	95	10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百分比	95	10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4、城乡社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社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7.60 万元，执行数为 5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各项工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完成率为 100%。

市级部门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 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专项） 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57.60	到位数：	57.60	执行数：	57.60	100%
	其中：财政资 金	57.60	其中：财政资 金	57.60	其中：财政资金	57.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落实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规划，全面清理农村 卫生，保障乡镇驻地干净整洁。			负责辖区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责任；依法履行 辖区河湖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 治理等，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做好乡村环境保护和治 理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大对环境治理工作宣传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质量指标	高标准完成上级交办任务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支出各项费用。		及时支付	已支付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高镇区居住环境质量。		≥ 95 百分比	95	10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 95 百分比	95	100.00
五、绩效目标 执行出现的偏 差和采取的措 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5、农林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林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16.88 万元，执行数为 81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镇村组织的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村级公益事业建设。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完成率为 100%。

市级部门专项资金和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监控情况表

填报部门：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沙河市白塔镇人民政府		项目周期	2023 年		
	项目（专项）名称	农林水		监控时点	2023 年 12 月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816.88	到位数：	816.88	执行数：	816.8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16.88	其中：财政资金	816.88	其中：财政资金	816.8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等正常发放,提高工作积极性，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促进村级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发展。			一是保障镇村组织的正常运转；二是完成村级公益事业建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时效指标	奖金、津贴发放及时率		满足需求	已满足	100.00
		成本指标	工资成本		及时支付	已支付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 95 百分比	95	10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百分比	95	100.00
五、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全年业务经费支出已按进度完成，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推进支出进度，坚持做到应支尽支。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完成率。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部门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部门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部门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